#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2024年四川省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工作评估活动项目招标采购公告

各潜在供应商：

我院将召开“2024年四川省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工作评估活动项目”[项目号：SCFY-FYJKGLB202404-002（磋）]院内采购会议。届时，请各潜在供应商持资格性投标文件、第一次报价单、响应性投标文件等资料准时参加，具体事项如下：

1.会议时间：2024年05月16日（星期四）14：30

2.会议地点：四川省妇幼保健院综合楼5楼会议室

3.采购方式说明：

3.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磋商评审工作小组成员由院内相关部门共5人组成。根据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性投标文件(一式三份)、最终报价函以及现场磋商情况等予以评标，推荐成交供应商。会议结束七个工作日内，医院将在官网公示中标结果，并通知中标供应商。如采购结束后有特殊情况需再度谈判，届时将另行通知相关事宜。

3.2请仔细阅读参加本次院内采购会议应知事项的相关内容，如有贻误，后果自负。

3.3如果本次采购项目，存在不符合市场调查、资格主体异常等情况，可以暂不采购，无义务向投标人解释具体原因。

4.参会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相关资格证明材料要求详见附件1。

4.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5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4.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7参会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4.8截止参会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

4.9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4.10参会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具有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5.参会供应商其他要求

5.1本项目技术、商务等有关实质性要求详见附件2；

5.2按要求填写项目报价一览表一份（实质性要求，详见附件3）并单独密封；

5.3如实填写服务标准及要求应答表（详见附件4-1）、商务要求应答表（详见附件4-2）；

5.4根据本项目服务有关要求编制具体可行的服务方案并现场讲解说明（详见附件4-3）；

5.5如实填写参会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详见附件4-4），并在表后依次附相应合同协议书等有效业绩证明材料；

5.6合理配置服务团队并如实填写项目服务团队情况一览表（详见附件4-5），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7签订反商业贿赂承诺书（详见附件4-6）；

5.8签订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详见附件4-7）；

5.9签订供应商遵守招标采购纪律承诺书（详见附件4-8）；

5.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5.11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12参会供应商应承诺，对采购方认为必要的实地考察进行相应的协助；

5.1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评标方法

6.1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6.2评标细则及标准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附件5）。

7.会前要求：

7.1拟参会供应商须于开标日前一天下午17：00前到我院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管理办公室领取院内采购会议公告或者在医院网站“四川妇幼保健院网”(www.fybj.net)上下载采购公告；

8.会议安排：

8.1 2024年0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20前，潜在供应商须携带上述资格性投标文件一份和“报价一览表”一份（盖鲜章并单独密封），以及《响应性文件》（一式3份，正本1份，副本2份，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装订顺序及相关表格详见附件4）递交至公告地点，采购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公告要求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不符合采购公告规定或未报送“项目报价一览表”的恕不接受；

8.2妇幼健康管理部负责组织评审专家审核参会供应商的资格，并填写《院内自行采购资格审查表》，通报资格审查情况，宣布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

8.3妇幼健康管理部负责组织参会供应商发言的顺序仪式；

8.4妇幼健康管理部主持会议，并确定评审小组组长。主持人宣布评审步骤，强调评审工作纪律，介绍评审工作安排、评审办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法和标准等；

8.5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按顺序进入会场，根据采购项目的需求，介绍公司实力、展示样片、陈述服务方案等，并解答专家的质疑和再次报价；

8.6参会供应商在10分钟内填写《最终报价函》，进行最后书面报价；

8.7评审小组成员根据参会供应商报价、服务要求响应情况、样片质量、服务方案、履约能力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8.8现场统分；

8.9根据评审小组成员评分情况，评审小组组长填写《竞争性磋商综合评分汇总表》，评审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8.10必要时，妇幼健康管理部组织对成交候选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8.11妇幼健康管理部汇总填写《采购评审报告》，逐级上报审批；

8.12采购会议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评审结果电话通知中标供应商并在医院官方网站公示采购结果。

9.其他说明

9.1投标文件等资料的编制、装订：根据要求及自身实际用A4纸编制，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书的要求进行装订，提供的所有资料须加盖鲜章；

9.2每位参加本次采购会议的供应商代表均需携带身份证。确定的参会供应商需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此次成交项目交付；

9.3妇幼健康管理部采购事宜联系人：张老师 028-65978215；

9.4参会供应商如对此项目有质疑、投诉，请于开标日前一天下午17:00点前以书面形式向纪检审计部提出，逾期不予受理。纪检审计部联系人：王老师028-65978241。

附件：

1.参会供应商资格相关证明材料

2.项目技术、商务等有关实质性要求

3.项目报价一览表

4.响应性文件书装订顺序及相关表格

5.综合评分明细表